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0-024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寿春路支行(以下简称"徽商银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以下简称"合肥科农行")

● 本次公告委托理财金额:23,000万元、10,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添金增利"系列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91天、175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8月1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含6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投资期限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0年8月25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0,000万元向合肥科农行购买了"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添金增利'系列理财产品";使用自有资金26,500万元向徽商银行购买了"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参见2020年8月2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2020年9月3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3,500万元向徽商银行购买了"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参见2020年9月1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上述理财产品已分别于2020年11月26日、2020年12月3日到期赎回,公司本次共收回本金40,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382.31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本次赎回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合肥科农行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添金增利"系列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0/8/25-2020/11/26	3.85%	98.0959
徽商银行	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6,500	2020/8/27-2020/11/26	3.80%	251.0602
徽商银行	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2020/9/3-2020/12/3	3.80%	33.1589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投资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徽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	23,000	3.80%	–
合肥科农行	银行理财产品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添金增利"系列理财产品	10,000	3.8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175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为确保投资理财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拟采取的内部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CC18200300
理财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产品期限	91天
本次认购金额	23,000万元人民币
产品起息日	2020年12月3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3月11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3.80%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理财产品存续期内,银行在单期理财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徽商银行将理财本金及收益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
风险等级	R2级(较低风险)

2、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添金增利"系列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添金增利"系列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202012044D
理财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产品期限	175天
本次认购金额	10,000万元人民币
产品起息日	2020年12月3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5月27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3.80%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理财产品在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将理财本金及收益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
风险等级	R2级(低风险)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资金投向
徽商银行	银行理财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	存放同业等货币市场工具、直接或通过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于债券、基金、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固定收益类资产管理计划、债权类信托计划等固定收益品种,以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资产。
合肥科农行	银行理财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 "添金增利"系列理财产品	存放同业等货币市场工具、直接或通过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于债券、基金、理财直接融资工具、信托受益权、财产收益权等固定收益品种。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委托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总体风险可控。在投资理财期间,公司将密切与金融机构保持联系,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1、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3698.HK)为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2、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非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1)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4年9月7日	胡忠庆	180,034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否

(2)截至2019年12月31日,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102,461,636,290.27元,资产净额为7,342,682,092.06元,营业收入为1,815,846,810.26元,净利润为832,053,926.03元。

(3)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主营业务正常稳定,盈利能力、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公司对理财产品发行机构的选择标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3,026.59	218,396.30
负债总额	34,471.71	35,665.77
净资产	98,554.88	182,73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76.97	13,359.09

(二)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自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理财产品中非保本浮动收益的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上述理财业务,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业务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从而可能对委托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含6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投资期限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2020年7月30日及2020年8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44,000	44,000	236.09	–
2	银行理财	107,500	53,000	508.52	54,500
合计		151,500	97,000	744.61	54,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4,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5.4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7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4,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500	
总理财额度				65,000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0-025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支行(以下简称"合肥科农行")

● 本次公告委托理财金额:5,5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6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投资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0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6.7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5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9,970.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530.00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130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2020年7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24,056.57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230Z1867号《关于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改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3、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HF00641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0/8/3-2020/11/3	3.12%	31.4564
浦发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0/8/3-2020/11/2	3.15%	78.75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0年12月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同庆楼太湖餐饮无锡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500万元向合肥科农行购买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合肥科农行	银行理财	结构性存款	5,500	3.2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6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为确保投资理财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拟采取的内部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6个月
认购金额	5,500万元人民币
起始日	2020年12月3日
到期日	2021年6月3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3.25%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风险等级	低风险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银行端资产,如企业贷款、银行间票据、企业债、同业间资金拆借、挂钩标的期权等。

(三)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均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委托理财业务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助力公司经营效益的基础上,经过公司法定会议决策,流程控制严格,产品选取谨慎,期限安排得当,风险控制有效。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非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1)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4年9月7日	胡忠庆	180,034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否

(2)截至2019年12月31日,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102,461,636,290.27元,资产净额为7,342,682,092.06元,营业收入为1,815,846,810.26元,净利润为832,053,926.03元。

(3)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主营业务正常稳定,盈利能力、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公司对理财产品发行机构的选择标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3,026.59	218,396.30
负债总额	34,471.71	35,665.77
净资产	98,554.88	182,73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76.97	13,359.09

公司对保本固定收益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作为一般存款进行管理,在"银行存款"进行列示,取得的利息在"利息收入"列示。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运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从而可能对委托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为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同意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2020年7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	19,000	–	–	19,000
2	银行理财	10,000	10,000	78.75	–
3	银行理财	4,000	4,000	31.46	–
4	银行理财	8,322	–	–	8,322
5	银行理财	5,500	–	–	5,500
合计		46,822	14,000	110.21	32,822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3.4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5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2,822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178	
总理财额度				35,000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0-080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批准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和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将以通知存款、协议存款、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方式存放以备随时使用(金额和期限由公司视情况而定)外,还可以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产品发行主体能提供保本承诺。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于2020年4月21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一、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到期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厦门水滴投资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6-03	2020-12-03	2.99%	374,773.98	自有资金

(二)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水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与下述银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自有资金2,5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厦门水滴投资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12-04	2021-03-04	1.50%~2.98%	自有资金

二、现金管理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产品主要风险:

1、市场风险:本存款产品到期收益取决于衍生结构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可能受国际、国内市场汇率、利率、实体信用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到期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其预期收益目标。

2、流动性风险:本存款产品存续期内,无权要求提前终止本存款产品,可能导致在产品存续期内有流动性需求时不能够使用本产品的资金。

3、早偿风险:本存款产品受托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可能面临提前终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4、法律与政策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5、信息传递风险:受托方通过相关营业网点或网站(www.cib.com.cn)、企业网上银行等方式发布本存款产品的信息与公告。如果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产品信息,由此将产生责任和风险。

6、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地震、火灾、战争、非受托方引起或能控制的计算机系统、通讯系统、互联网系统、电力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导致的交易中断、延误等风险及损失,受托方不承担责任,但受托方应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小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7、数据来源风险: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价格。如果届时与受托方签定的协议中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所需的价格,受托方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进行计算。

8、产品不成立风险:在本存款产品起息日(含)之前,若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受托方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存款产品合同文件规定向客户提供本存款产品,则受托方有权决定存款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本存款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选择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并且提供保本承诺;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批程序

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2020年5月14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无	7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06-17	2019-12-15(遇节假日顺延)	3.85%	1,427,708.33	自有资金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06-17	2019-12-17	3.85%	579,082.19	自有资金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3,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1-19	2020-02-17	3.7765%	1,331,604.24	闲置募集资金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2-17	2020-03-16	3.678%	272,071.23	自有资金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0-23	2020-04-20	3.173%	391,191.78	自有资金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4,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1-21	2020-05-19	3.6360%	2,582,058.08	闲置募集资金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3-05	2020-06-03	3.68%	226,849.32	自有资金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海沧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2-17	2020-6-14	3.70%	459,930.56	自有资金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2-17	2020-08-14	3.7295%	1,828,987.67	闲置募集资金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3-17	2020-09-10	3.731%	542,783.83	自有资金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6-16	2020-09-14	3.05%	188,506.94	自有资金
1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4-21	2020-09-18	3.30%	33,9041.10	自有资金
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4,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5-21	2020-11-20	3.1135%	2,247,861.70	闲置募集资金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6-03	2020-12-03	2.99%	374,773.98	自有资金
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	"汇利丰"2020年第547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无	5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6-19	2020-12-30	1.75%或3.40%	尚未到期	自有资金
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8-14	2021-02-19	1.8%~2.981%	尚未到期	闲置募集资金
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9-10	2021-03-10	1.8%~2.98%	尚未到期	自有资金
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9-18	2021-03-18	1.8%~2.9795%	尚未到期	自有资金
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4,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11-23	2021-05-24	1.80%~2.94%	尚未到期	闲置募集资金
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12-04	2021-03-04	1.50%~2.98%	尚未到期	自有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24,400万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六、备查文件

1、《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全资子公司和银行签订的合同及其附件。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0-004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公示为"粤港澳大湾区城际线路(广州东至花都天贵、芳村至白云机场)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拟中标金额(投标报价)为人民币2,001,321,234元,公示期为2020年12月4日至2020年12月7日。

2、项目的招标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项目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尚需履行相关审批程序,项目最终能否实施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0年12月4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布了"粤港澳大湾区城际线路(广州东至花都天贵、芳村至白云机场)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成为"粤港澳大湾区城际线路(广州东至花都天贵、芳村至白云机场)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1、公示媒体: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gz.gov.cn/)

2、招标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粤港澳大湾区城际线路(广州东至花都天贵、芳村至白云机场)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项目。

(2)项目建设地点:广州。

(3)项目建设规模:

粤港澳大湾区城际线路(广州东至花都天贵)主线全长38.5km,为全地下敷设,共设站7座,其中换乘站7座,平均站间距5.5km,支线长约7.5km,全线设置车辆段1座(与芳村至白云机场城际共享)。采用市域D型车,最高设计时速160km/h。

粤港澳大湾区城际线路(芳村至白云机场)全长40.2km,为全地下敷设,共设站9座(其中预留车站1座),平均站间距4.3km,全线设置车辆段1座(与广州东至花都天贵城际共享),采用市域D型车,最高设计时速160km/h。

(4)本次招标范围:

粤港澳大湾区城际线路(广州东至花都天贵、芳村至白云机场)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工作,工作阶段涵盖总体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修改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施工(设备)招标配合、施工及验收配合等全阶段。勘察设计质量须满足相关国家规范和合同要求。

粤港澳大湾区城际线路(广州东至花都天贵、芳村至白云机场)共设置3个场站综合体同步实施工程项目勘察(勘察数量暂按60170延米计算)以及所有设计专业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BIM设计)、招标清单及施工图预算(含工程量清单)编制、在单位工程完成后,编制与现场相符的图纸,并对所涉及的设计变更进行归集整理、配合编制竣工通、施工配合、方案及设计变更(变更文件包含变更概预算并上报委托人的PDM系统)等阶段的所有设计工作,同时与地铁车站及车辆段设计单位的协调配合,确保场站综合体及上盖综合开发的可实施性和经济合理性,并配合业主完成所有报批报建工作。

粤港澳大湾区城际线路(广州东至花都天贵、芳村至白云机场)共3个场站综合体同步实施工程设计总体和总包管理内容:勘察设计全阶段[涵盖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机电设备采购配合及设计联络、施工及验收配合(含竣工图配合)]的设计总体和总包管理工作及勘察总体工作。

4、拟中标金额(投标报价):人民币2,001,321,234元。

5、计划工期:2021年1月至本工程通过国家验收,招标人有权根据工程情况调整服务工期。

6、评标结果公示第一中标候选人:(主)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成)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项目为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城际铁路建设规划的批复》(发改基础〔2020〕1238号)的城际铁路项目。粤港澳大湾区城际铁路建设规划是按照科学布局、统筹衔接、创新发展、支撑引领的原则,在继续实施并优化原珠江三角洲地区城际轨道交通网规划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城际铁路建设力度,做好与大湾区内高铁、普速铁路、市域(郊)铁路等轨道网络的融合衔接,形成"轴带支撑、极轴放射"的多层次铁路网络,构建大湾区主要城市间1小时通达、主要城市至广东省内地级城市2小时通达、主要城市至相邻省会城市3小时通达的交通圈,打造"轨道上的大湾区",完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城际铁路与高铁、干线铁路通过枢纽换乘实现互联互通,与都市圈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在枢纽场站换乘衔接。

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布局,能够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粤港澳大湾区轨道交通工程咨询市场的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若公司能最终中标签订合同并顺利实施该项目,预计将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1、公示期:此次评标结果公示期为2020年12月4日至2020年12月7日,由于项目尚处于公示期,公司能否获得此次招标的《中标通知书》并签订正式合同,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项目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尚需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正式签署相关合同,对公司业绩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20-046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0年5月12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预计2020年度公司拟向关联方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通信")销售商品,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为500.00万元。

根据公司本年度前期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需要,公司拟向烽火通信全资子公司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信息")销售商品,因烽火信息与烽火通信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为关联方,并与烽火通信预计关联交易额度合并计算,本次拟增加2020年度与前述关联方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交易额度,预计2020年度公司将新增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000.00万元,全年预计额度增加至2,500万元。

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董强华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在董事会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主要是基于截至目前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实际使用情况及对后续经营计划所制定,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正常商业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交易双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增加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定价依据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增加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预计增加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原2020年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额度	现2020年度预计额度
1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	500	2,000	2,500
合计				500	2,000	2,500

(三)前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原2020年预计金额	截至2020年11月30日交易发生额	增加预计金额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500	55.61	新产品导入,销售订单增加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信息")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洪山区邮科院路88号

法定代表人:余子仪

注册资金:52,262.42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27日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的工程设计、施工、系统集成;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生产、批发兼零售;网络及数据通信产品的生产、批发兼零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消防工程;装修装饰工程;机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公路机电工程;汽车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烽火信息是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烽火通信通过武汉光谷烽火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08%股份,烽火信息、烽火通信与武汉光谷烽火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烽火信息为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财务状况较好,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公司已就上述交易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策略

公司与关联方2020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所销售的产品,均为双方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对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将在上述预计的范围内,按照实际需要与关联方签订具体的交易协议。已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将如约继续执行,因价格调整或新增的关联交易合同授权公司管理层重新签署。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关联方正常生产经营业务的发展需要,有利于双方业务发展。本次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交易当时公司的相关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产供销系统完整、独立,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安博通上述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所需,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按照市场价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安博通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天风证券关于安博通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20-047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12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工作人员将本次会议相关的资料 (包括会议通知、会议议题资料等)于2020年11月28日以专人信函、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笛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增加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定价依据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增加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124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公司董事秦卫国、卢卫东、罗时华、林宏,监事黄赫平、王进林,高级管理人员刘哲、滕鸿、韩学军、张亚明、李家兵、李颂华、舒明春、张勇、朱德强因个人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人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本次拟减持股份共计将不超过5,492,725股,共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45%。本次计划减持期间为自公司公告之日起的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上述人员减持时,其本人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满,依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秦卫国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3.21	737,400	0.1952
卢卫东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2.61	515,300	0.1364
罗时华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2.61	246,000	0.0651
黄赫平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2.75	261,000	0.0691
王进林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2.62	118,250	0.0313
刘哲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3.34	41,200	0.0109
滕鸿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	0	0.0000
韩学军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2.84	105,500	0.0279
张亚明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2.62	433,200	0.1147
李家兵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2.73	58,500	0.0155
李颂华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2.79	510,050	0.1350
舒明春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2.78	120,000	0.0318
张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2.77	602,100	0.1594
朱德强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2.69	346,400	0.0917
林宏	集中竞价交易	2020.9.1-2020.12.3	12.63	618,101	0.1636
合 计				4,713,001	1.2477

上述已减持股份的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自2020年6月3日至2020年12月3日,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713,001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比例为1.2477%。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秦卫国	合计持有股份	2,956,000	0.7826	2,218,600	0.58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39,000	0.1956	1,600	0.0004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2,217,000	0.5869	2,217,000	0.5869
卢卫东	合计持有股份	2,070,900	0.5483	1,555,600	0.41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7,725	0.1371	2,425	0.0006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553,175	0.4112	1,553,175	0.4112
罗时华	合计持有股份	1,945,500	0.5151	1,699,500	0.44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6,375	0.1288	240,375	0.0636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459,125	0.3863	1,459,125	0.3863
黄赫平	合计持有股份	1,049,200	0.2778	788,200	0.208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2,300	0.0694	1,300	0.0003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786,900	0.2083	786,900	0.2083
王进林	合计持有股份	496,600	0.1315	378,350	0.10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150	0.0329	5,900	0.0016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372,450	0.0986	372,450	0.0986
刘哲	合计持有股份	428,100	0.1133	386,900	0.10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7,025	0.0283	65,825	0.0174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321,075	0.0850	321,075	0.0850
滕鸿	合计持有股份	1,305,000	0.3455	1,305,000	0.345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6,250	0.0864	326,250	0.0864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978,750	0.2591	978,750	0.2591
韩学军	合计持有股份	616,000	0.1631	510,500	0.13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4,000	0.0408	48,500	0.0128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462,000	0.1223	462,000	0.1223
张亚明	合计持有股份	1,736,400	0.4597	1,303,200	0.34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4,100	0.1149	900	0.0002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302,300	0.3448	1,302,300	0.3448
李家兵	合计持有股份	577,900	0.1530	519,400	0.13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4,475	0.0382	85,975	0.0228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433,425	0.1147	433,425	0.1147
李颂华	合计持有股份	2,043,700	0.5411	1,533,650	0.40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0,925	0.1353	875	0.0002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532,775	0.4058	1,532,775	0.4058
舒明春	合计持有股份	512,800	0.1358	392,800	0.10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200	0.0339	8,200	0.0022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384,600	0.1018	384,600	0.1018
张勇	合计持有股份	2,414,200	0.6391	1,812,100	0.47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03,550	0.1598	1,450	0.0004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810,650	0.4794	1,810,650	0.4794
朱德强	合计持有股份	1,385,600	0.3668	1,039,200	0.275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6,400	0.0917	0	0.0000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9,200	0.2751	1,039,200	0.2751
林宏	合计持有股份	2,504,400	0.6630	1,886,299	0.49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26,100	0.1658	7,999	0.0021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878,300	0.4973	1,878,300	0.4973
合计		22,042,300	5.8355	17,329,299	4.5878

注:1.表格若出现数与各分项之和不一致的情况,均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实际减持数量、减持后持股数量占公司最新总股本比例"均按公司最新总股本377,727,513股计算。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董事秦卫国、卢卫东、罗时华、林宏,监事黄赫平、王进林,高级管理人员刘哲、滕鸿、韩学军、张亚明、李家兵、李颂华、舒明春、张勇、朱德强,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上述人员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已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上述人员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秦卫国、卢卫东、罗时华、林宏,监事黄赫平、王进林,高级管理人员刘哲、滕鸿、韩学军、张亚明、李家兵、李颂华、舒明春、张勇、朱德强签署的《关于减持凯龙股份部分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5日